

陕西省财政厅文件

陕财办资环〔2024〕114号

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调剂2024年 部门预算（应急管理经费）的通知

省应急管理厅：

你厅《关于调整2024年度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预算的函》（陕应急函〔2024〕107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对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24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预〔2024〕6号）中的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调研项目、应急管理经费预算进行调剂（调剂金额和科目详见附件1）。调剂后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调研项目的绩效目标表保持不变。请你单位严格遵守部门预算相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进

度，同时对标调剂后的绩效目标指标，加强绩效管理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调剂明细表
2. 2024 年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调研项目绩效目标表
3. 2024 年度应急管理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（调剂后）



(此件主动公开)